

证券代码：600156

证券简称：华升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5-040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8 月 4 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三段 420 号华升大厦九楼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9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9,117,97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2.057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谢平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

2、 董事会秘书蒋宏凯出席，其他高管 3 人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议案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 会议有效表决 权的比例 (%)	是否 当选
1.01	关于补选梁翠军先生 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2,757,272	96.2388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01	关于补选梁翠 军先生为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的 议案	652,960	9.3098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人和人律师事务所

律师：周子豪、涂扬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相关决议真实、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5 日